

第一課 -- 更認識生命的主

以詩歌、祈禱開始

經文：「天國好像寶貝藏在地裡，人遇見了，就把他藏起來，歡歡喜喜的去變賣一切所有的，買這塊地。天國又好像買賣人，尋找好珠子，遇見一顆重價的珠子，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，買了這顆珠子。」（太 13：44-46）

思想：為何要變賣一切所有的？

就是因為發現了最好的東西，所以願意放棄一切所有的，為要得着最好的東西。

同樣，當人越認識基督，就會更加願意為祂放棄一切所有的。

重溫：認識主耶穌是神的獨生子，祂願意完全順服神的差遣，委身，道成肉身，甚至甘願犧牲自己走上十字架的道路，完成神救贖的聖工，使人類因此有得救的盼望。並從聖經人物 - 撒該、保羅和一些神重用的僕人對認識基督後的回應。

(一) 認識生命的主	
(1) 認識生命的 主的 捨己	順服神的差遣，道成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。 由聖靈藉童女馬利亞懷孕（賽 7：14，太 1：18，路 1：26-38） 卑微的降生在伯利恒客店的槽（路 2：6-16） 以天父的事為念 - 「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。」（路 2：41-49） 以遵行神的旨意為祂的食物。（約 4：31-34） 在世上不憑己意做事，祇作父神要祂作的。（約 5：17-19；6：38） 求父神的榮耀。（約 8：50；17：4） 順服至死，且死在十架上。（腓 2：6-8） 思想： 主耶穌的生與死，以及祂在世上的生活，言行，服事等等。 祂是完全順服神！與你和我有甚麼關係和影響？
(2) 認識生命的 主與你的 關係	「生命在祂裡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」（約 1：4） 「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。」（約 3：15） 「認識祢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 （約 17：3） 「我來了，是要叫羊〔或作人〕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（約 10：10 下）

「西門彼得回答說：『主阿，祢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』」（約 6：68）

（二）撒該對基督的認識及回應

主耶穌與撒該的相遇，記載在（路 19：1-10）

「耶穌進了耶利哥，正經過的時候，有一個人名叫撒該，作稅吏長，是個財主。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。只因人多，他的身量又矮，所以不得看見。就跑到前頭，爬上桑樹，要看耶穌，因為耶穌必從那裡經過。耶穌到了那裡，抬頭一看，對他說：『撒該，快下來，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裡。』他就急忙下來，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。眾人看見，都私下議論說：『祂竟到罪人家裡去住宿。』」

撒該站著，對主說：『主阿！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，我若訛詐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』

耶穌說：『今天救恩到了這家，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』」

1. **撒該的背景** – 撒該是個稅吏長。在猶太人眼中，沒有人會喜歡和看得起這種替羅馬政府收稅，來壓榨自己同胞的人。猶太人稱這種人為「罪人」。但撒該也是個財主，物質豐富。
2. **撒該好奇和渴慕看見主耶穌**，所以他不顧自己的身份（稅吏長，財主）和外表（身量又矮），跑到前頭，而且不顧危險的爬上桑樹，為要看見主耶穌。
3. **當主耶穌看見他**，叫他下來並說要住在他家裡，他就立刻下來，歡歡喜喜的接待主耶穌。對主說，他願意把他所有的一半分給窮人，並且他訛詐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

撒該的見證給我們看見，人若要得著主的憐憫，必須先有一顆渴慕認識主的心。當人迫切渴慕認識主的時候，沒有一個人不被主看見而蒙恩典和憐憫的。因為主耶穌說：

「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」（太 7：7）

聖經沒有記載撒該究竟有多少財產？但他是先把財產一半分給窮人，然後再還四倍給他曾經訛詐的人。那麼他已經不再是財主了！但他為要得著基督，沒有顧慮這些物質，甘願、自動變賣所有的，在他看來是絕對值得的。

思想：假若你是撒該，你會這樣做嗎？你認為這樣做，值得嗎？

（三）保羅對認識基督的層次及回應¹

（1）認識基督前的掃羅

掃羅在未認識基督之前是熱心猶太教，並逼迫基督徒。

「保羅說：『我原是猶太人，生在基利家的大數，長在這城裡，在迦瑪列門下，按著我們祖宗嚴緊的律法受教、熱心事奉神、像你們眾人今日一樣。我也曾逼迫奉這道的人，直到死地，無論男女都鎖拿下監。這是大祭司和眾長老都可以給我

	作見證的，我又領了他們達與弟兄的書信，往大馬色去，要把在那裡奉這道的人鎖拿，帶到耶路撒冷受刑。』」（徒 22：3-5）
(2) 初認識基督 督 — 放下自誇	在大馬色路上遇見主 主啊！祢是誰？ 主啊！我當作什麼？ 保羅認識基督後說：「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」（腓 3：7）
(3) 進一步認識基督 — 丟棄萬事	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並且得以在祂裡面，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，乃是有信基督的義，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。」（腓 3：8-9） 認識“我主”基督耶穌為至寶 是否我能說祂是“我主”！？ 若祂是“我主”，我當如何？ 捨與取—— 丟棄萬事，為要得著基督。
(4) 更認識基督 — 生命擺上	「使我認識基督，曉得祂復活的大能，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。」（腓 3：10-11） 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（加 2：20） 生命擺上，成就所領受的職事（徒 20：22-24） 只誇基督的十字架（加 6：14）-- 為自己無所求，為主求一切！
(四) 一些神重用僕人的見證	
William Carey 克里威廉的見證 ⁱⁱ	他的名言《向神求大事，為神作大事》，被尊為「近代宣教之父」。 克里威廉原是英國一名鞋匠，家貧。十六歲時，他跟隨一位鞋匠學習，以造鞋為業，直到二十八歲。他十多歲時歸向基督，與一群不奉國教的浸禮會人士來往，利用閒暇熱心事奉，研究聖經。 1781 年，他與德麗斯結為夫婦。生活雖然艱苦，他仍一面進修、一面傳神的道。 1785 年，他也應一間規模很小的浸禮派教會邀請，擔任牧職。後來利徹斯特一間較大的教會聘請他作牧者。牧會期間，他宣教的意念漸漸形成。1792 年，他出版一本 87 頁的小冊子，名稱是《基督徒設法引領外邦人歸主責任問題研究》。在基督教歷史上起了極大影響，堪稱與馬丁路德的 95 條媲美。 1834 年，克里逝世，給印度和歷代的宣教事工留下深遠的影響。他在印度的貢獻有語言學巨著、興建學校、領人歸主、建立教會、培養當地傳道人、翻譯聖

	<p>經，他還致力於廢除殺嬰和焚燒遺孀的邪氣陋習。克里的影響力遠超印度，英國，直達歐美。無數人因他英勇的腳蹤大得激勵。</p>
戴德生的見證	<p>他的名言《假使我有千鎊英鎊，中國可以全數支取；假若我有千條性命，決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。不，不是中國，乃是基督。》</p> <p>戴德生 1832 年，生於英國約克郡，父親是一名藥劑師，經常在教會中講道。他自小與家人一同禱告，閱讀聖經。</p> <p>他甘願放棄自己舒適的環境到中國去，他放棄第一位女朋友，他放棄自己的專業 - 醫生，他放棄自己生活的方式與中國人認同等等。</p> <p>他充滿信心，以信心來事奉神，即使沒有一粒米，仍等候神、仰望神的供應。</p> <p>他是中國內地會的創始人，在極其不利的環境下，不畏艱難，建立了內地會這個傳福音的機構。直到四十年之後，也就是 1905 年，戴德生去世，這個超宗派的差會成員已多達 825 位，包括：美藉、英藉和來自歐陸的傳教士。</p>
宋尚節的見證 ⁱⁱⁱ	<p>1909 在他八歲時，親身看見興奮的大復興。雖然他沒有悔罪更新的覺悟和領受新的生命，但覺得有一種能力，驅使他不得不去聽講。</p> <p>1922 年在美進修，在感恩節組織佈道隊到鄉下佈道。一天晚上，在一信主的家中，看見異象。看見十字架是一切救恩的重心，以後他常講十字架是一切救恩的信息。</p> <p>1927 年回國，當船駛進中國的時候，只留下博士文憑為取悅他年老的雙親，其他所有在美國所獲得的榮譽--金獎章、金鑰匙、碩士、學士等文憑全丟在海中。</p> <p>1927-1944 年，生命擺上，雖然在世只有 43 年，但他對華人教會的影響是不可磨滅的。</p>
<p>(五) 默想、禱告、省察^{iv}</p> <p>我對主耶穌基督的認識有多少？</p> <p>我有沒有追求進一步認識基督，還是仍停留在初認識基督的階段？</p> <p>這樣的救主，我為祂曾丟棄甚麼？我是否願意將生命完全擺上？</p> <p>我為祂所作的，會嫌太多嗎？我願意別人如何寫我的見證？</p> <p>我可以怎樣更認識主，以致更愛主，願意為祂放下一切？</p> <p>** 主啊！我每日懇求祢三件事：</p> <p>讓我認識祢更多，以致我願意愛祢更深，跟隨祢更近。</p>	

以詩歌、祈禱結束

-
- ⁱ 參考。劉富理博士，《地方教會信徒靈命塑造 - 第七課 追求更認識基督》（美國：正道福音神學院，教牧博士班，2010，夏季課程）。
- ⁱⁱ 參考。禰嘉路得，《宣教-披荊斬棘史》（美國：美國中信出版社，2001），頁 102-107。
- ⁱⁱⁱ 參考。劉翼凌，《宋尚節傳》（福音證主協會，修訂版第三版）。
- ^{iv} 同上，劉富理博士。